

金門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委員會

107 年第 2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7 年 12 月 11 日 15 時 00 分

貳、地點：金門縣政府大禮堂

參、主持人：吳副主任委員成典

紀錄：社工師 黃瑞琪

肆、出（列）席人員：（詳如會議簽到表）

伍、主持人致詞：

本次會議是今年度第 2 次會議，縣長因有事請假，由我代為主持，感謝各位委員前來參加此次會議，請委員多給予建言，讓金門縣在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議題多一些改善，不要讓這些事情變成隱憂。

陸、頒發委員聘書：（略）

柒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：解除列管。

捌、各單位業務報告：

一、各單位業務報告（詳如會議資料）。

二、審查意見：

（一）綜合規劃組、保護扶助組業務報告：（詳如會議資料）

主持人：今年家暴案件比去年同期增加 21 件，是否有異常？

陳社工師姿姘：原因可能有二，一是推行社區防暴後，社區居民對家暴的意識提升，原本在黑數部分，慢慢有被通報；二是家暴被害人重覆受暴，而有重覆通報的人數。

主持人：請教委員，金門家暴案件有 1 百多件，跟其他縣市比是否為正常？

姜委員丹榴：金門不要跟其他縣市比，而是跟過往比，因為做了很多社區培力和宣導，所以通報數增加是好的，重要的是案情變單純，這就是成功。

許委員玢妃：有三點意見，一是金門縣在這 1、2 年進用很多社工師，整個保護社工的專業度有提升，尤其

在社區防暴拿到全國總決賽第2名，很多縣市花很多人力資源在這方面，金門只是一位社工師兼辦就可以做到這樣成績。

第二，今年有四個社區拿到衛福部的補助，連小金門都在推社區防暴，金門真的做得很好，所以家暴案件增加，可能是之前的黑數，現在被通報出來，這是好的現象。

第三，現在推強化社會安全網，家暴和性侵害在策略二是很大的項目，要設立集中篩派案中心，及原本高風險家庭風險較高的併入兒少保護，這是很大的改變，目前金門還未成立篩派案中心，請承辦單位補充說明，等下衛生局報告，亦請針對策略三之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部分，說明心衛社工目前的服務案量。建議以後工作報告要將社安網的執行情形併入。

主持人：請社會處針對委員意見回覆。

李科長品萱：原本預估在年底可進用篩派案社工，因一些因素致人員還未進用，依照目前進度，預計明年1月才會進用新的社工員，初步規劃先依目前模式執行集中篩派案中心，由社工員做窗口，待新社工員進用，再做業務交接，以上請委員指導。

楊約用人員少槐：本局於11月12日已正式聘用2名人力，一位是處遇協調社工，一位是防治社工，後續會陸續進行訪視。

(二)教育輔導組業務報告：(詳如會議資料)

許委員玢妃：教育處對目睹兒少的輔導內容和服務成效為何？

王約用人員雅：學校若有做三級輔導，社工師或心理師會到校晤談，評估個案狀況，也會跟導師或家長聯繫，看個案進步狀況。

許委員玢妃：請教育處下次提報輔導服務成效。另外，性侵害案件依流程通報到家防中心就好，為何要提報性平會做審查？

王約用人員雅：性平會案件審查，學校會在系統上做通報，主要審查學校處理案件的程序有無符合法規之規範；在個資部分，學校不會透露太多資訊，也會用代號。

許委員玢妃：學校的性平案件，不一定是性侵害案件，所以要切割，因為性侵害案件依法由家防中心社工處理，是刑事案件，要配合司法流程，性平案件不在我們的會議裡面討論。

(三)防治服務組業務報告：(詳如會議資料)。

(四)醫療服務組業務報告：(詳如會議資料)。

龍委員紀萱：第一，衛生局的報告統計時間是 1 至 10 月，跟其他單位不同，建議統計區間要一致。

第二，在第 24 頁被害人業務第二點親密關係暴力 53 件，第三點評估量表件數 48 件，皆含在家暴通報 82 件中，建議這三點合併。另外第四點驗傷採證件數 7 件，是否只統計兒少？是否衛政做採證，不見得要有通報？

姜委員丹榴：補充說明，從數據上來講，家暴加害人可能不是單一案件，可能 1 月是警政受理，再到衛生單位做認知輔導或身心治療，因為衛生局持續在處遇，時間比較不能切割，可能時間會拖較長，建議上半年第一次開會統計到 5 月，下半年開會統計 1 至 10 月或 1 至 11 月，就不會有統計時間不一致的問題。

主持人：社會處下次資料彙整統計區間要一致。

玖、提案討論：

第一案

提案單位：金門縣政府社會處

案由：本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自 107 年 5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期間函轉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及少年教育處之案件，惠請教育處提供轉知學校處理之執行情形彙整表予本府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 108 年中央對本縣執行社會福利績效保護服務業務實地考核指標：

1. 教育處將案件轉知學校之轉知率達 100%(1 分)。
2. 學校對該轉知個案確實召開評估會議並啟動 3 級輔導(0.8 分)。
3. 學生諮商輔導中心對學校轉介之個案辦理評估並召開跨網絡會議(0.2 分)。

二、為爭取考核分數，爰請教育處依考核指標項目彙整相關輔導資料提供給本處。

辦法：請教育處於 108 年 4 月 5 日前寄送彙整表至本府承辦人林雅瑄(318823 分機 62585)，電子郵件信箱 slin7143@mail.kinmen.gov.tw，彙整表格欄位包括防治中心知會日期、學生就讀學校、教育局知會日期及文號、教育局指導及督導措施說明、學校之處理情形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拾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拾壹、主持人結論：

這個專業每個部門把工作做好，期使家暴和性侵害防治預防工作做得好，讓社會品質更提升，感謝各位委員出席與會，今天開會到此。

拾貳、散會：16 時 00 分。

金門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委員會 107 年度第 2 會議

簽 到 表

會議日期：107 年 12 月 11 日

地點：金門縣政府大禮堂

會議主持人：吳副主任委員成典

職務代表	姓 名	職 稱	簽 到
主任委員	陳福海	金門縣政府-縣長	請假
副主任委員	吳成典	金門縣政府-副縣長	吳成典
委 員	劉耀欽	金門縣警察局-局長	劉耀欽
委 員	王漢志	金門縣衛生局-局長	王漢志
委 員	陳世保	金門縣政府社會處-處長	陳世保
委 員	李文良	金門縣政府教育處-處長	請假
委 員	許玢妃	美和科技大學-助理教授	許玢妃
委 員	龍紀萱	國立金門大學-副教授	龍紀萱
委 員	姜丹榴	台北市立聯合醫院-技正	姜丹榴
委 員	戴竹吟	六合法律事務所-律師	戴竹吟
委 員	蔡麗娟	社團法人金門縣婦女會-總幹事	蔡麗娟
委 員	劉湘金	社團法人金門縣婦女會-監事	劉湘金
委 員	黃秀珍	社團法人金門縣婦女會-總幹事	黃秀珍

金門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委員會 107 年度第 2 次會議

簽到表

會議日期：107 年 12 月 11 日

地點：金門縣政府大禮堂

會議主持人：吳副主任委員成典

服務單位	姓 名	職 稱	簽 到
金門縣警察局	黃書星	隊長	黃書星
金門縣警察局	洪伯君	偵查佐	洪伯君
金門縣警察局	許蘭妮	偵查佐	許蘭妮
金門縣警察局 (金城分局)	王毅翔	家防官	王毅翔
金門縣警察局 (金湖分局)	陳慶穎	家防官	請假
金門縣衛生局	楊少槐	約用人員	楊少槐
金門縣政府教育處	王 雅	約用人員	王雅
學生諮商輔導中心	莊錦智	主任	請假
社會處	許美鳳	副處長	許美鳳
社會處	李品萱	科長	李品萱
社會處	陳姿姘	督導	陳姿姘
社會處	黃瑞琪	督導	黃瑞琪

金門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委員會 107 年度第 2 次會議

簽 到 表

會議日期：107 年 12 月 11 日

地點：金門縣政府大禮堂

會議主持人：吳副主任委員成典

服務單位	姓 名	職 稱	簽 到
社會處	林雅瑄	社工員	林雅瑄
社會處	林德輝	社工員	林德輝
社會處	邱婉寧	社工員	邱婉寧
社會處	莊蕙瑄	社工員	莊蕙瑄
社會處	黃瑞玲	社工員	黃瑞玲
社會處	林麗娜	工作人員	林麗娜
衛生局	邱惠琴	社工師	邱惠琴